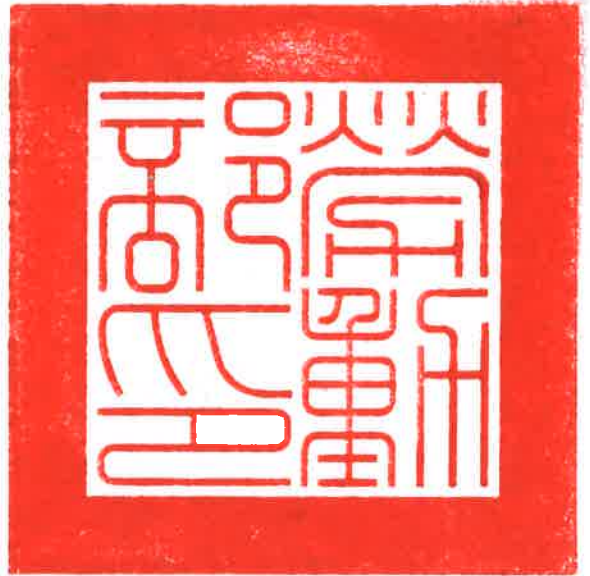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條5字第1130147531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」，名稱
並修正為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」。

附修正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」

部長 許銘春